

李育红 等著

西北少数民族地区 社会结构转型研究

XIBEI
SHAOSHU
MINZU
DIQU
SHEHUI
JIEGOU
ZHUANXING
YANJIU

民族出版社

西北少数民族地区 社会结构转型研究

李育红 等著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社会结构转型研究/李育红等著
—北京：民族出版社，2007.12
ISBN 978 - 7 - 105 - 09119 - 5

I. 西… II. 李… III. 少数民族—民族地区—社会结构—
研究—西北地区 IV. D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203860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mzcbs.com.cn>

迪鑫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印张：7.375 字数：200 千字

印数：0001—2000 册 定价：25.00 元

ISBN 978 - 7 - 105 - 09119 - 5/C·270 (汉 245)

(编辑室电话：64228001；发行部电话：64211734)

目 录

导 论	(1)
一、社会结构转型理论的历史发展	(1)
二、中国社会结构转型的特殊性	(15)
三、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社会结构转型的 普遍性与特殊性	(24)
四、社会结构转型的哲学方法论意义	(33)
 第一章 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结构转型	(39)
一、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历史回顾	(40)
二、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结构的现状分析	(58)
三、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结构存在的问题 及成因分析	(82)
四、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结构的调整	(98)
 第二章 西北少数民族地区政治结构转型	(135)
一、西北少数民族地区历史上部分的或完全的 政教合一制度	(135)
二、西北少数民族地区新中国成立后的民族 区域自治制度	(161)
三、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由民族习惯法向现代 法制社会转型	(167)

第三章 西北少数民族地区文化结构转型	(172)
一、西北少数民族地区文化结构转型的一般性 与特殊性	(172)
二、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的文化特征分析	(178)
三、从世界范围内考察伊斯兰文化的发展	(180)
四、西北少数民族地区文化结构现代化转型的 基础与道路	(186)
五、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社会主义文化转型的实践与 经验教训	(193)
第四章 社会结构转型的哲学分析	(197)
一、社会结构转型的基本前提：人类社会是 一个有机系统	(198)
二、社会结构转型的活动方式：人的行动或 实践活动方式的转变	(203)
三、社会结构转型的表现形式：人的自觉选择性和 社会客观规律性的统一	(208)
四、社会结构转型的基本内容：社会经济、政治、 文化等结构的全方位变化	(214)
五、社会结构转型的过程：不同社会形态质变和 量变的统一	(221)
后 记	(231)

导 论

社会结构转型理论是现代西方社会功能结构学派关于社会现代化的经典论述。随着西方社会由传统向现代的发展，社会结构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人们对社会结构及其转型的认识也有了相应的提升，在此基础上形成并发展出社会现代化理论。而东方社会具有不同于西方社会独特的社会结构，当然也就具有不同于西方社会的现代化发展道路。马克思晚年在《人类学笔记》等著作中已经探讨了东方社会的社会结构及其发展道路的特殊性。中国社会经过社会制度的变革、改革开放的发展，在实践中不断探索现代化的特殊道路，而西北少数民族地区也由于地理环境、生产方式、宗教信仰、民族风情、风俗习惯、历史传统、民族文化等多方面的影响，其发展道路可以说是特殊中的特殊，对这一地区社会结构及其转型的分析与研究，在理论上有助于深化人类社会发 展道路多样性的哲学、社会学研究，在实践上也有助于这一地区及整个中国社会现代化的实现与发展。

一、社会结构转型理论的历史发展

社会结构转型理论最早萌芽于社会学的创始人——法国思想家孔德和英国思想家斯宾塞。孔德在实证主义哲学的基础上，提出人类社会是最复杂、最特殊的研究对象，对它的研究，应

运用观察法、实验法、比较法、历史法等科学的方法，从静态和动态两个角度进行。从静态的角度来看，社会系统中有许多组成部分。在孔德看来，社会有机体是由作为“真正的元素”的家庭、作为“真正的组织”的阶级与阶层以及作为“真正的器官”的城市与乡村这三大部分所组成的^①。而在这个复杂的社会有机体中，语言、家庭、宗教和劳动（社会）分工等也起着重要的调节作用。正是他对社会系统各个组成部分的研究，形成了他的社会静力学。而从动态的角度对社会发展规律进行研究，他又提出了社会动力学。在他看来，社会组织的发展、社会秩序类型的发展、社会单位的发展以及人类生活的物质条件的发展，都是与人的智力发展相互联系的，都可以分为三个阶段，即神学阶段、形而上学阶段、实证阶段。其中，神学阶段，人们靠幻想探索万物现象的本性和原因，力图获得绝对知识，但这是办不到的，于是便求助于神来解释一切；形而上学阶段，是神学阶段的变种，人们以超验的抽象代替超自然的神灵来解释一切，并独断地把抽象的本质当作事物绝对的知识；实证阶段，是指一切知识以科学“实证”的“事实”为基础，不再靠幻想和猜测来解释和影响世界。相应地，人类社会发展也经历了三个阶段：神学时代，即宗教时代；假设时代，即自然哲学时代；实证时代，即科学时代。只有到了实证阶段或时代，才能建成一个由工业管理者、科学道德指导者统治的依靠新兴工业秩序的团结的社会，而这一社会，既保留了中世纪的优点，又克服了神学世界观的谬误。人类社会由一个阶段到另一个阶段的转变，一般都要经历有组织的时期和危机的时期。在有组

^① 黎民、张小山：《西方社会学理论》，29页，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05。

织的时期,呈现社会稳定与文化和谐的局面,社会各个部分处于平衡状态;危机时期则相反,原来肯定的东西被推翻,传统遭到了破坏,社会处于不平衡状态。文明的进程就是这样曲折向前发展的。英国思想家斯宾塞在对人类社会进行实证分析的同时,还坚持进化论的观点,提出了社会进化论和社会类型说。他认为,社会有机体在进化过程中,可以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军事社会,其显著特征是强制性;另一种是工业社会,其基础是自愿合作和个人的自我控制。前者属于进化程度较低的类型,正如士兵要受长官意志的支配,社会中的平民也要受政府意志的支配。社会的协调原则为强制性的命令,国家结构是中央集权,社会分层为严格的等级制,人们缺乏流动与广泛交往。后者属于进化程度较高的社会类型,社会协调原则是自愿合作,国家权力分散,社会流动性大,交往广泛,社会分层具有可变性,人们的社会地位靠个人的努力去争取。斯宾塞相信,完全的工业社会一定会代替侵略性的军事社会,但这一进化过程是相当缓慢、逐渐进行的^①。孔德和斯宾塞各自描述了人类社会结构的不同状态,但还没有形成明确的社会结构转型理论。

社会结构转型理论形成于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最典型的代表人物有法国思想家涂尔干、德国思想家马克斯·韦伯和卡尔·马克思。涂尔干明确提出,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是社会事实,而社会事实又是客观存在的,人们通过对社会事实的观察,区分出正常事实和异常事实,正常事实是某种社会类型的一般现象,异常事实则表明社会的变化或进化。社会事实中最基本的是社会团结,它影响和决定着其他的社会事实。社会团结又可

^① 黎民、张小山:《西方社会学理论》,44~45页,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05。

以区分为机械团结和有机团结。机械团结是指在原始社会或传统的农业社会,由于社会分工不发达,交往不广泛,人们的社会经历、活动和生活方式等都基本相同,从而也形成了基本相同的价值观念、宗教信仰、行为规范、道德评价标准、情感反应方式等,强烈的集体意识将同质性个体结合在一起,个体淹没在集体当中,社会的法律、集体的意志等对个体都有一种强制性。有机团结是指在现代工业社会,具有发达的社会分工,广泛的社会交往,每个人的行动越来越专门化,人们之间的联系越来越紧密,法律越来越理性化,社会建立在社会成员异质性相互依赖的基础上,个体受到尊重。由机械团结向有机团结的变迁过程也就是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型过程。涂尔干比较明确地提出并论证了社会结构转型理论。马克斯·韦伯也非常关注现代社会的转型问题,他以社会行动作为分析社会问题的起点,认为“社会行动(包括不为或容忍)是一种指向他人行为的有意行为,它以对他人行为的期待为取向。这里的关键是,社会行动一定是行动者基于对他人行为的预期,所采取的针对他人的、有主观动机的行为”^①。社会行动可以划分为四种理想类型,一是理性的行动;二是价值理性行动;三是情感行动;四是传统行动。其中,前两种受理性支配,是合乎理性的行动,后两种则受情感或惯例支配,是非理性的行动。理性行动中,第一种比第二种更理性,因为理性行动要通过人们精心选择的目的、手段实现预想的结果,而价值理性则只考虑行动者的价值理想和信仰来选择行动,不过多地考虑行动的结果,价值理性也有非理性的方面。社会行动由非理性向理性的转变

^① 黎民、张小山:《西方社会学理论》,77页,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05。

是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型的标志之一。马克斯·韦伯进一步以社会行动为基础，说明人与人之间相互意向的社会行动，结成社会关系。在多次反复的交往中形成的相同意向，就成为社会的规则，呈现出社会的秩序。社会是非常复杂的，经济与统治，特殊阶层、群体和团体，以及共同体化和社会化的类型等。他最为关注的领域是资本主义的科层制组织形式和经济制度，认为这是社会理性化的两大力量。所谓科层制最初是指政府行政机构内部的文官体制，后来韦伯将其外延扩展，泛指一切社会组织中设科分层的理性管理制度。凡实行科层制的社会组织又叫科层组织，科层组织中的管理人员又叫科层人员。科层制的特点主要有：制定严格的规则；职位有明确的区分；权力划分层级；照章办事的原则；按资历和业绩升迁；职位荣誉感；文字化管理等。科层制的优点在于精确、迅捷、稳定、可靠、纪律严、强度大、效率高等，人员服从组织规则或规范，而不是个人权威；但缺点在于对人性的漠视，对个人自由的扼杀。科层制是理性化的法理权威的典型表现形式。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发展与理性化的资本主义精神相联系。16世纪宗教改革中新教伦理的问世，为经济的发展在思想观念上扫除了障碍。马丁·路德把世俗的职业看成是上帝安排的终身使命，这就把世俗活动同灵魂拯救联系了起来，从而也就把世俗的职业看成是上帝赋予每个人的“天职”。加尔文教虽然把上帝的选民看成是预定的，但每个人在事业上的成功却是获救的象征，解决了人们心理上对惩罚的恐惧。马克斯·韦伯把资本主义精神概括为：以惜时、守信、谦恭、勤劳、节俭等态度和方式尽量赚钱，同时抑制本能的享受，即把理性地追求利润、增加自己的资本，作

为人生目的和道义上的责任。^①这就解决了经济发展的精神动力问题。马克思不同于韦伯，他在面临斯宾塞等人用生物进化论来解释社会发展，把社会进化解释为“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自然规律”时，马克思从分析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入手，进而向前探索人类社会的起源及其发展，向后预测社会主义及共产主义的未来前程，提出了社会结构和社会形态理论。马克思认为：任何一个社会的基本结构一般都由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三个部分组成。在生产力的基础上，构成生产关系，“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②。一定的社会结构又形成一定的社会形态。不同社会结构之间的转化其实就是社会形态的更替。在马克思看来，“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③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即谋生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会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从一种社会结构中会发展出另一种更高级的社会结构。针对社会结构演化的一般规律，马克思先后提出“五形态”和“三形态”说，如果我们以生产关系的性质作为判断标准，人类社会就形成了五种社会形态，即原始的、奴隶的、封建的、资本主义的和共产主义的。以人的发展作为标准，又可以划分出“人的依赖性、物的依赖性、人的自由发展”三种不同的社会形态。国

① [德] 马克斯·韦伯著，彭强、黄晓京译：《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8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③ 同②。

内有学者指出,马克思的“五形态”说也可理解为“两形态”说,即必然王国和自由王国,也可以说成是“经济的社会形态”和“非经济的社会形态”^①。

社会结构转型理论的成熟时期是在 20 世纪下半叶,其代表人物为社会功能结构学派美国思想家塔尔科特·帕森斯。他深受韦伯和马克思的影响,尤其是韦伯社会理性化过程思想的影响。他在对孔德、斯宾塞以来的社会结构转型理论认真地分析研究以后,认为实证主义学派虽然把社会行动与环境相联系,但却忽略了行动的价值规范取向;而理想主义学派虽然强调价值规范取向,但又忽视了环境对行动价值规范的影响。他主张,在社会行动过程中,人们在确定行动的目标、手段时,具有一定的选择自由,但这种自由要受社会价值规范的指导、调节和环境状态提供的机会、保障的双重影响。他同韦伯一样,也以社会行动作为其研究社会问题的出发点,但又不同于韦伯,他对社会行动的构成因素做了比较细致的分析。他认为,社会行动的基本单位是“基本行动”,其构成因素主要有:(1)行动者,即行动的主体,其主要特征不是主体的身体,而是主体自我的主观意识;(2)行动的目标,即行动主体设定并希望达到的目的和状态;(3)行动的手段,即行动者可以利用与控制的环境因素;(4)行动的条件,即行动者不可控制的环境因素;(5)行动目标与手段的选择,受价值观、社会规范的制约^②。行动是行动者就实现目标的手段作出主观的一切决定,同时,这种决定又受到社会价值规范和环境条件的影响与制约。帕森斯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把社会看作是一个系统。在他看来,行动主体

① 贺善侃:《当代中国转型期社会形态研究》,14页,上海,学林出版社,2003。

② 张琢、马福云:《发展社会学》,59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

不仅有个人，而且有体系、组织、国家、社会等不同群体层次，行动系统可以分为4个子系统，即文化系统、社会系统、人格系统以及行为有机体系统。其中，文化系统强调的是共同分享的价值观。社会系统则是指单个或多个具有最优化行动动机的行动者与环境之间的交互关系，这种关系是通过文化构成共同分享的符号系统来形成的，社会系统也就可大可小。人格系统主要是对单个行动者的需要、动机、态度等问题的研究。行为有机体是指具备生物特征的人类，即人的自然层面，包括有机体及其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这四个系统相互关联。当每个人刚出生时，只是一个行为有机体。随着个体的发展，人们获得了个人认同，经过一个社会价值观的内化过程，即他们通过从社会系统中的其他行动者那里学习自己期望的东西使社会系统成为自己的东西，从而成为一个完全的参与者。同时，个体与社会是互动的，个体参与社会有五种可能的行动途径，帕森斯将这种可能的途径称为“模式变量”，即：先赋性和自致性；广泛性和专门性；情感性和情感中立性；特殊性和普遍性；集体性和自利性等。人们的行动从动机转向价值观，再到社会客体，都必须在“模式变量”中做出选择。这种选择具有对立的价值特征，前者是传统社会的特征，后者则是现代社会的特征，由传统社会到现代社会，社会结构由稳定到变迁，说明人类社会的进化。社会结构与过程的相对稳定是以功能系统为条件的。功能系统包括适应、目标达到、整合、模式维持四个部分，这是一个社会基本的四个生存条件，也就是说，一个社会能否生存与稳定，就在于是否具有这四个功能。社会结构的进化或变迁则是对这种稳定的打破，帕森斯把它归结为四个基本过程。第一步是分化，即一个系统或单位分解成两个（或更多）系统或单位的过程，而每一个新的系统或单位都具有新的结构与功

能。第二步是适应性增强,即社会结构分化的结果,使社会系统或单位的资源增加,束缚减少,从而使克服困难,实现目标的能力增强。第三步是容纳,即社会系统或单位的包容性越来越强,成为能接纳各种不同的人的组织。第四步是价值通则化,即社会对新分化出来的系统或单位加以承认与肯定,也就是所谓“合法化”。同时,帕森斯还把人类社会的发展看成一个由简单到复杂、由下向上的进化过程。他提出三个假设:第一,人类社会的发展不是随机的,而是由初等社会到中等社会,再到高等社会不断向上进步的;第二,现代社会只有一个单一的来源,即西方体系,英国、荷兰与法国是现代化最早开始的国家;第三,美国是人类社会进化程度最高的社会。它把工业革命与民主革命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代表着第二阶段的现代化^①。帕森斯的社会结构转型理论从结构分化、功能整合的角度分析了社会的变迁,但却忽视了社会冲突与变革;他分析了现代化的起源与发展,但却以西方为中心,没有进一步说明其他国家如何实现现代化的问题。

在帕森斯之后,社会冲突理论对社会结构转型理论做了进一步的修正与补充。以科塞为代表的冲突功能论认为,社会冲突是指对立双方对有关价值、稀有地位的要求、权利和资源的争夺而引起的行为。其原因在于对财富、权力、不平等的分配关系或价值、信仰等的对立关系以及对维护这种关系的社会结构的合法性认识。如果人们承认其合法性,就不会发生社会冲突;如果人们认识到了社会结构的不平等,不承认其合法性,就会以不同的方式或迟或早地发生社会冲突。社会冲突不仅有

^① 黎民、张小山:《西方社会学理论》,145~149页,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05。

消极作用,而且更重要的是有积极作用,它对社会结构有建设性的、有益的功能。要维护社会结构的稳定性,必须要建立社会的“安全阀”,使人们的不满情绪、对立的观点等有地方释放^①。科塞的冲突功能论看到了社会冲突的积极社会作用。达伦多夫的辩证冲突论则指出帕森斯的结构功能理论只看到社会的整合、协调、稳定的方面,而没有看到社会冲突、不均衡、变迁的方面,他把社会冲突看作是社会结构变迁的推动力量。社会冲突形成的原因也并不在于不同结构地位上人们的共同价值,而是人与人之间的权力关系。社会冲突的形成就在于不同利益群体的形成。社会冲突的不同表现形式,直接影响着社会结构的变迁形式,如革命变迁,即居于统治地位上的人全部或几乎全部被替换;改革变迁,即统治地位上的人部分被替换;革新变迁,即被统治者的利益结合到统治者的政策中去,而两者的地位并不发生变化^②。社会冲突理论解决了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结构转型的动力问题。

现代化理论就是建立在社会结构转型理论把人类社会区分为传统与现代两大历史阶段的基础之上。他们普遍认为现代化起源于英国等欧洲国家,后来的发展则主要在于美国等发达国家。西方社会现代化的实现是内生性的、自己发展的结果,而非西方国家、不发达国家则仍然处于传统社会,他们的现代化是外生性的,必须走西方社会的发展道路。由于历史与现实的复杂性与多样性,西方中心论的现代化理论很难解决非西方或欠发达国家如何实现现代化的问题。西方的以及非西方的众多

① 黎民、张小山:《西方社会学理论》,159~165页,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05。

② 同①,165~171页。

学者在探讨非西方或欠发达国家如何实现现代化的问题。

马克思晚年在《人类学笔记》中曾对东方社会（包括俄国、印度、中国古代社会）进行了分析研究，认为东方社会有其独特的经济、政治和文化结构，其发展道路也有其特殊性。1881年，当俄国民粹派代表人物查苏里奇向马克思提出，俄国农村公社是否可以跨越资本主义的“卡夫丁峡谷”直接进入社会主义时，马克思放下了手头正在进行的《资本论》研究，而投入了对俄国封建社会的“公社制”及东方社会的“家庭奴隶制”的研究，提出了跨越资本主义直接进入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预言。马克思在给查苏里奇的回信中指出：“农业社会的构成形式只能是下面两种情况之一：或者是它所包含的私有制因素战胜集体所有制因素，或者是后者战胜前者。一切都取决于它所处的环境……a priori [先验地] 说，二种结局都是可能的，但是，对于其中任何一种，显然都必需有完全不同的历史环境。”^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1882年《共产党宣言》俄文版序言中说：“俄国公社，这一固然已经大遭破坏的原始土地公共占有制形式，是能够直接过渡到高级的共产主义的公共占有制形式呢？或者相反，它还须先经历西方的历史发展所经历的那个瓦解过程呢？对于这个问题，目前唯一可能的答复是：假如俄国革命将成为西方无产阶级革命的信号而双方互相补充的话，那末，现今的俄国土地公社所有制便能成为共产主义发展的起点。”^② 这正如马克思声明的那样：如果有人“一定要把我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彻底变成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一切民族，不管他们所处的历史环境如何，都注定要走这条道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43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

② 同①，326页。

路，——以便最后都达到在保证社会劳动生产力极高度发展的同时又保证人类最全面的发展的这样一种经济形态。但是我要请他原谅，他这样做，会给我过多的荣誉，同时也会给我过多的侮辱”^①，因为“极为相似的事情，但在不同的历史环境中出现就引起了完全不同的结果。”^②

一年之后，马克思去世，恩格斯随后在《家庭、国家、私有制的起源》中对这一问题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分析了西欧“古代的劳动奴隶制”和“东方家庭奴隶制”的区别，以雅典为典型的奴隶制国家，根据雅典科林斯城和埃伊纳达城的奴隶是自由民人数 10 倍的史实，发现古代日耳曼民族并没有经过奴隶社会而直接由原始氏族社会进入了封建社会。

后来，列宁在《民族和殖民地问题委员会的报告》中说：“对于目前正在争取解放、而战后已经有了进步运动的落后民族，国民经济的资本主义发展阶段是不可避免的说法究竟对不对，我们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是否定的。如果革命胜利了的无产阶级对它们进行系统的宣传，而各国苏维埃政府以它所拥有的一切手段去帮助它们，那末，说落后民族无法避免资本主义发展阶段就不对了。在一切殖民地和落后国家，我们不仅应该组成能够独立进行斗争的基干队伍，即党的组织，不仅应该立即宣传组织农民苏维埃，设法使这种苏维埃适应资本主义前的条件，而且共产国际还应该指出，还应该从理论上说明，在先进国家无产阶级的帮助下，落后国家可以不经过资本主义发展阶段而过渡到苏维埃制度，然后经过一定的发展阶段过渡到共产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9 卷，130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

② 同①，131 页。